证券简称:和创科技

主办券商:中信建投

和创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和创(北京)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、《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 等有关规定,我作为和创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 董事,本着为股东负责的精神,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,经过审阅相关资料,现就第 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一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,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以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公司以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,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四、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新三板股票交易方式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新三板股票交易方式的议案》,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和创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:宋涛、唐琳、李云鹏 2025年8月15日